

武冈刑侦连续16年实现命案必破 利剑高悬惩罪恶



武冈市公安局刑侦大队积极开展主题党日活,重温入党誓词,筑牢为民服务初心。

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刘峰

武冈市公安局刑侦大队紧紧围绕中心工作,深入开展和强力推进命案侦破、传统盗抢骗、新型电信网络诈骗等打击处理工作,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和“利剑护蕾”专项行动,高效完成上级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该大队多次获得上级表彰,先后获得“全省优秀公安基层单位”“全省优秀刑侦队”“全省扫黑除恶先进集体”“邵阳市刑侦工作先进单位”“邵阳市优秀刑侦大队”“武冈全市公安机关侦破命案工作成绩突出单位”“绩效评估工作先进单位”等殊荣,荣立集体二等功一次、集体三等功四次。

攻坚克难

连续16年实现命案必破

2008年至今,连续16年,武冈市公安局实现所有现行命案全破。在命案侦破工作上,武冈刑侦民警突出“快、准、精”字,一旦发生命案,10分钟内启动命案侦破工作机制。

2020年9月10日,该大队辗转广东、湖南、广西三地抓获1995年命案逃犯彭某华;2020年10月13日,在深圳市宝安区抓获潜逃长达24年之久的命案逃犯邓某礼;2021年抓获1998年故意杀人逃犯赵良刚,破获命案积案3起,有效消除了社会风险隐患,有力地捍卫了法律的尊严。

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10月31日,武冈市命案发案数2起,破2起,实现了命案必破,现案速破,破案率为100%的工作目标。

全力以赴

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取得压倒性胜利

2018年3月,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伊始,该大队率先在本队抽调10名精干力量成立扫黑除恶专案组,对“肖某赞涉嫌组织、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案”予以先期侦查,在邵阳市范围内打响了“扫黑除恶”第一枪。

2019年,该大队全力投入到以“林某”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件的侦破工作。特别是2020年,在该大队全体民警和抽调专案组民警

的共同努力下,成功摧毁洞口县以“高某”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,该案移送起诉时案卷达132卷,走访调查1000余名群众,辗转4个省市,行程5万余里,获取证据2000余份,共抓获嫌疑人29人,扣押现金人民币500余万元,查封固定资产5000余万元,收缴仿六四式手枪2支、子弹4发,破获各类案件52起,认定罪名14个。

自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,该大队共刑事拘留涉黑涉恶犯罪嫌疑人207人,逮捕180人,破获抢劫、故意伤害、聚众斗殴、寻衅滋事、非法拘禁、敲诈勒索、强迫交易、高利放贷和违法收贷、非法采矿、非法占用农田、暴力妨害公务等恶性刑事案件240余起,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。

以民为本

重拳打击多发性侵财刑事犯罪

该大队勇挑重担,强力推进全局“平安一号”专项行动,组织精干警力开展“打击盗窃犯罪”“打击电信诈骗”等专项行动,加大打击犯罪力度,重点打击各类盗窃、抢劫、抢夺、传统诈骗、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等5类案件。

2024年1月,该大队破获一起以购买蛋糕、鲜花等形式开展的新型洗钱案,抓获嫌疑人5人,涉案资金高达110万元。2023年4月3日,该大队抓获4名嫌疑人,成功打掉一个利用多卡宝实施电信诈骗犯罪团伙。2023年7月初,该大队组织警力经过缜密侦查,快速出击,抓获7名嫌疑人,破获系列盗窃车内财物案,挽回经济损失146000余元,得到受害群众的衷心拥护和肯定……

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10月31日,武冈全市共立传统盗抢骗等侵财案件670起,同比增加37%;破案241起,同比增加23.6%;抓获嫌疑人346人,同比增加60%。2024年1月至4月,仅4个月时间,武冈共破获电信诈骗案件10余起,其中涉案金额百万以上案件1起,捣毁本地诈骗窝点4个,打掉“跑分”洗钱团伙4个。刑事拘留涉诈人员52人,行政处罚20人,教育训诫52人,为群众追回损失51万元,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。



记者 艾哲 通讯员 蒋开炜

本报讯 “我以为肯定找不到了,没想到你们这么快就把案件给破了,太感谢了……”一句句感谢,让连续奋战多日终擒盗贼的大祥公安分局百春园派出所民警、辅警感到无比欣慰。5月中旬,百春园派出所闻警而动,迅速抓获一名深夜实施“拉车门”盗窃车内财物的嫌疑人,并为群众追回被盗财物,获群众点赞。

5月5日下午5时,辖区居民孙先生急匆匆地来到百春园派出所报警,称其前一晚将车停放在小区停车场内。而他在第二天上班准备开车出门时,发现车内6000元现金以及10多包香烟被盗,请求民警帮助。

接警后,民警迅速出警,赶赴现场开展调查。根据“拉车门”案件特点以及嫌疑人的作案方式,民警扩大侦查范围,通过对凌晨时段案发地周边进行重点研判,一名身着白色帽衫的男子进入了办案民警的视野。“凌晨独自出现,沿途不断拉拽车门,这个‘帽衫’极有可能是犯罪嫌疑人。”不出民警所料,5月5日凌晨时分,该“帽衫”男子来到孙先生车旁,试探着拉了拉孙先生的车,见车门被轻易拉开后钻进车内,几分钟后离开现场。随即,民警利用移动警务迅速锁定嫌疑人刘某某。

为尽快将作案嫌疑人绳之以法,民警及时分析嫌疑人作案后的逃跑路线,最终成功锁定其落脚点。5月12日上午10时许,民警敲响嫌疑人刘某某的大门,开门的正是刘某某本人,民警果断上前将其控制住。

经审讯,刘某某对自己采取“拉车门”的方式盗窃他人车内财物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目前,刘某某已被大祥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,所盗财物已全部返还给孙先生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移动警务锁定「拉车门」盗窃人

法官以调促和 化解涉企纠纷

记者 艾哲
通讯员 谭玉庭 李玉霞

本报讯 近日,北塔法院成功化解一起涉企买卖合同纠纷案,既为当事人节约了诉讼成本,也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,在化解这起涉企纠纷中,承办法官不断释法明理,一一解开双方心结,做到案结事了,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。

乙公司与甲公司签订了混凝土销售合同,约定由甲公司向乙公司提供工程混凝土,甲公司已按约定向乙公司交付相应货物,但是乙公司未及时付清货款,经多次催收未果后,甲公司起诉至北塔法院,要求乙公司支付剩余货款及因拖欠货款产生的利息。

该院受理该案件后,承办法官认为快速化解双方矛盾才是办理该案的最优解,于是立即组织双方开展调解。本

着实质化解矛盾纠纷的原则,努力为企业运行发展提供解决办法,承办法官在全面听取双方意见基础上,针对案件争议焦点释法明理,反复向当事人分析利弊,引导双方换位思考、互谅互让。最终,在法官的悉心调解下,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调解意见,被告乙公司及时向甲公司支付了所欠款项及利息。

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,北塔法院始终坚持立足审判职能,主动作为,坚持“调解优先”“以调促和”的原则,不断强化服务企业经济发展的司法能动性,以坚持为企业化解生产经营中的矛盾纠纷入手,最大限度减少双方当事人的内耗损失,以最快的速度解决纠纷,用心、用力维护企业生产经营环境,力争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优质的司法服务和保障。